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相关权益人核实情况公示表（第二批）

序号	测绘编号	权益人 姓名（名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1	C10、C11、C13、C15、C17	蔡*森	身份证	440306*****140054
		文*辉	身份证	440321*****061810
		蔡*伟	身份证	440321*****201811
2	C19、C20、C21、C22、C28	蔡*森	身份证	440306*****140054
		文*辉	身份证	440321*****061810
		蔡*伟	身份证	440321*****201811
3	A107、A107-1、A108、A108-1、A109、 A110、A111、A112	张*飞	身份证	350521*****105575
4	B025、B025-2、B031	萧*强	身份证	B3***80（A）
5	A079、A079-1、A080、A080-1、A081、 A082、A083、A084、A085、A086、A087、 A088	陈*君	身份证	440301*****300117
6	A069、A070-1、A077	深圳市***实 业发展有限 公司	营业执照	91440*****155357E
7	A070、A071、A074、A075	深圳市***实 业发展有限 公司	营业执照	91440*****155357E
8	A067、A068、A078-1、A078-2	文*英	身份证	440321*****271823
9	A071-2、A073	文*英	身份证	440321*****271823
说明： 1、本表核实结果仅用于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搬迁补偿协议签订资格的确认，不作为不动产权属的认定依据，不影响城市规划的实施。 2、本表应与项目范围图一一对应，不动产信息应没有遗漏。 3、本表中的不动产相关权益人如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及相应的身份证				

件信息；如为非自然人的，填写单位名称及相应的证件信息。

4、本表对外公示时，应对不动产权益人姓名（名称）、身份证件号等信息作隐私保护处理。

一、现场公示地点：

（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广深公路428号。

（二）深圳市松岗江边股份合作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旧区59号。

（三）项目现场，地址：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第三工业区工业四路3号、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第三工业区创业四路5号、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工业中心大道5号、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北五巷一号、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工业四路4号、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创业路厂房B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第三工业区四路2号。

二、网上公示网址：

<http://www.baoan.gov.cn/sgjd/>

<http://www.baoan.gov.cn/>

三、公示媒体：

深圳商报

四、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15个自然日，自2024年8月30日起至2024年9月13日止。

五、意见反馈

公示期间，如对公示情况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间持相关证明材料，向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提出书面意见。截止日期为2024年9月13日；

联系人：蔡工。地址：松岗街道办事处，电话：27097226。

深圳市松岗江边股份合作公司（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工作站（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盖章）

2024年8月30日